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san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融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8)

變更主席及委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事項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起生效：

包洪凱先生獲委任為主席及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董存嶺先生已辭任主席。

變更主席及委任執行董事

融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董存嶺先生(「董先生」)已辭任董事會主席(「主席」)及包洪凱先生(「包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執行董事」)，自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起生效。董先生將仍擔任執行董事。

包先生，50歲，畢業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河南省之河南理工大學，持有學士學位，彼亦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曾於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彼曾擔任煤礦技術顧問及安全監察員。包先生於中國煤礦開採業擁有逾20年經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包先生於過往三年概無於任何香港或海外證券市場上市之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彼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並無其他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包先生及其聯繫人實益持有本公司242,075,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23.27%。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包先生並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其他權益。

包先生有權收取每年12,000港元之董事袍金，有關金額乃參考現行市場水準及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而釐定。包先生並無固定委任期限，惟彼須根據本公司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膺選連任。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包先生委任之任何事項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

董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其辭任主席之任何事項需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彼亦已確認並無任何針對本公司進行中或即將發生的訴訟或申索。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歡迎包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融信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孫書生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包洪凱先生、董存嶺先生、李翔飛先生、孫書生先生及張毅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春彥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永洪先生及馬耕先生。